

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惠州市华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终止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的核查意见

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：

经核查，惠州市华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华泓新材”或“挂牌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惠州市华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说明书>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。

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报送了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可转债”）定向发行申请文件，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向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对惠州市华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23]340 号）。

华泓新材因市场与行业环境的变化，综合考虑公司战略规划布局及实际情况，对后续融资发展重新规划，导致公司未启动可转债发行认购程序，公司决定先终止本次可转债定向发行。

2024 年 1 月 22 日，华泓新材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的议案》，并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24-001）、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24-002）、《关于终止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的公告》（2024-003）。

经核查，华泓新材终止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的程序合法合规，并已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。



2024 年 1 月 31 日